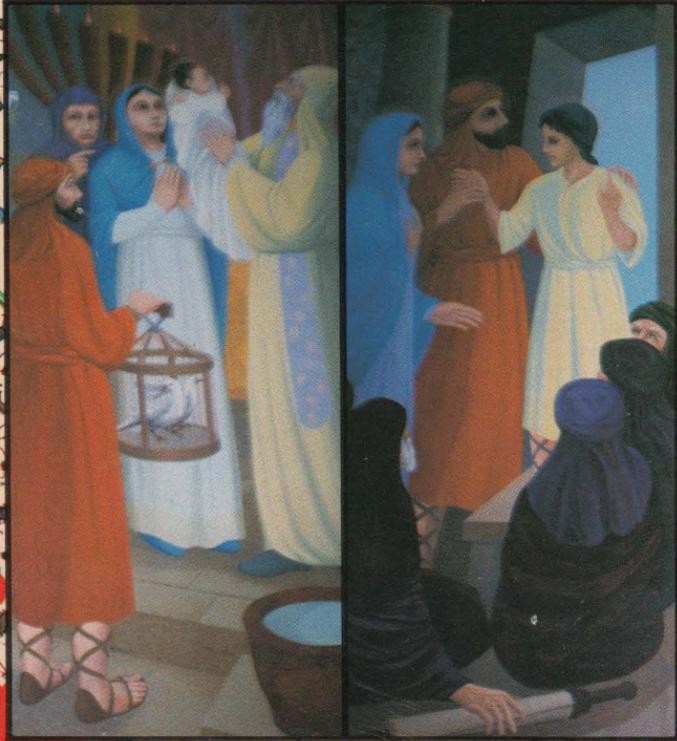


聖誕期

成年的基督



聖誕期

成年的基督

白朗 著

香港公教真理學會出版

Raymond E. Brown, s.s.

An Adult Christ at Christmas

Essays on the
Three Biblical Christmas Stories
Matthew 2 and Luke 2

Copyright © 1978 by The Order of St. Benedict, Inc. Published by
The Liturgical Press, Collegeville, Minnesota. All rights reserved.

目 錄

序	1
導 言	3
第一個聖誕故事（瑪2:1-23）	10
第二個聖誕故事（路2:1-40）	15
第三個聖誕故事（路2:41-52）	36
註 釋	49

序

1977年10月，我這本全面評述瑪竇和路加童年敘述的書：《默西亞的誕生》，終於由Doubleday (Garden City, New York)出版了。我差不多把十年的時間、工作，全部投入這部評注上，在全書快要完成的前夕，因為我渴望盡早與讀者分享其中一些研究成果，結果，從1975年起，我開始在《崇拜》(Worship)期刊的聖誕特輯上，發表一系列文章，從比較大眾化的角度，處理我這些研究成果。這個計劃一直持續到1976、1977年。現在，這部長篇大論的評注出版了，為學術的目標，此書可取代這一系列的短篇論文。可是，在《崇拜》的編輯們的遊說之下，我逐漸相信，把這些聖誕論文印成單行本，也可以滿足兩個目標。

第一，《默西亞的誕生》的篇幅很長(600頁)；即使其中大部分的內容，對於任何有識之士都有用；但仍然有不少學術性的論點，許多人可能會覺得難以消化。出版這些單行本，可供一般讀者作為《默西亞的誕生》的導讀本。從這些大眾化的文章中，他們可以掌握我的取向和熟悉我的方法和結論。的確，這本小冊子可以作為研經小組的組員必讀本，長篇大論的《默西亞的誕生》則由組長研究。

第二，即使已閱讀過《默西亞的誕生》，可能有許多人不能抓住它的要點，也不能以簡單明瞭的方式，向他人介

紹它的主要內容。我認爲，如果有些傳道者要採用《默西亞的誕生》的資料，這本小冊子的文章，可作爲如何挑選重點的例子。在這部長評注中，收集了可作五十次講道的資料；不過這些文章所選的主題，爲聖誕期最適用，這對於教師和神職人員可能特別有幫助。

因爲最初的文章，在《崇拜》期刊上發表的時間，跨越三年，每次都要重複一些基本的基督學觀點和福音的編排。這次編輯成單行本，我可以刪除這些重複的部分，同時在導言中，說明我的基本假設。經過重新編排的資料，相信其可讀性和中肯性更高。不過，我必須抗拒在這些文章內，加入更多新資料的誘惑；關於這個題目，我已寫了一本書，我不想再做一次，以便填滿一部小冊子的篇幅。

我很感激《崇拜》的編者衷誠的合作，使更多讀者可以享受有關這些童年敘述的科學研究成果，他們的興趣，堅定了我一貫的信念，這樣的聖經研究，不只是少數學者得益，更可惠及廣大的教友，有助於加深他們的靈修生活和對於禮儀的理解。

**書於紐約市聯合神學院，
1978年2月，獻主節。**

導 言

論成年的基督再置於聖誕期內

瑪竇和路加福音從耶穌的成孕和誕生（以下稱為童年敘述）開始，因此，這兩部福音與其他兩部，有顯著的不同。其餘的兩部福音都沒有提到耶穌的家庭背景，尤其是馬爾谷福音，甚至沒有提若瑟的事蹟，若望福音卻從來沒有寫出耶穌的母親的名字。瑪竇和路加，分別為聖誕節提供了不盡相同的原料，一直以來都是基督徒珍而重之的，作為基督徒的我們對此應該如何評價呢？

常被指責官方立場過於保守的羅馬天主教會，卻發表了一份相當進步的有關福音的一般歷史性的宣言，並透過一個官方的聖經教導機構，^①堅持四部福音所記述的耶穌行實，確實是來自耶穌自己的言行，福音的歷史性應該從這個角度理解。不過，宣言更進一步界定，這些言行，從耶穌的時代，直到寫成文字的福音，其間經過相當程度的變更。^②例如，有一個口傳的時期，宗徒們宣講耶穌所言所行，但他們把他們有關耶穌的講述，與復活後他們對於他的神性的體悟——這是在他生前他們尚未得到的^③——相混。然後，委任聖史撰寫^④時，從宗徒宣講傳遞下來的記述，也要經過進一步的挑選、綜合和解釋，結果，最後形成文字的福音敘述，不一定是耶穌當年所行所言的原

本本的記錄。正如這份羅馬頒佈的文獻所說，「事實上，聖史以不同的秩序，編寫主的言行，雖然不是一字不改，不過卻保留其原意，這種做法並不影響故事的真理。」

很不幸，大部分羅馬天主教友，包括許多神職人員和宗教教師，不知道教會對於福音的這種觀點，因此，每當有人討論某一段有關耶穌職務的敘述，不是原本的歷史時，會造成不必要的不愉快情緒。因此，任何教友，如要研究童年敘述，應先清楚宗座聖經委員會對於福音的一般取向是甚麼。如果我們不深信，從耶穌過度到聖史這段時期，所有福音的資料，都受了第一世紀教會的信仰和經驗的影響，我們永遠不能理解童年敘述。

研究童年敘述的第二步是確定，宗座聖經委員會的指示，並不涉及誕生故事，^⑤因為指示只關注耶穌生前的言行——由宗徒門見證，最後亦由他們傳遞下來的言行（從來沒有人認為，作見證的宗徒如伯多祿或若望等，曾經目睹在白冷發生的事件）。如果要討論童年敘述的資料，就必須再放寬委員會對於歷史性的問題，業已相當開明的態度。因此，我說對於許多人來說，童年敘述是他們在賞識新約的現代科學（批判）取向的涵義之前所必須跨越的最後界線。在這本錄自《崇拜》雜誌的文集中，我要嘗試使這條界線不致成爲一個障礙。

幫助讀者跨越這界線的方法方之一是：使他們熟悉學者過去在這方面做過的研究，因爲，從某種意義上說，讀

者已應該思考，在聖經研究史所提出來的與童年敘述有關的問題。這些都是聖經研究最基本的問題，我們是不可能逃避的。

大體上說（可能難免有簡化問題之嫌），有關童年敘述的學術研究，可分為兩個階段，而且現正邁向第三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明白我以上所說的，不同的耶穌誕生和耶穌公開活動的資料來源的重要性。我們知道耶穌職務的內容，是來自宗徒的見證，但我們不知道誰的見證（如果有的話），可以支持例如賢士和星辰的故事。曾有一個趨勢是假定聖家（若瑟和瑪利亞）是童年敘述的資料來源，但這只是推測而已。

當學術研究開始進入第二個階段時，這個推測就越來越難維持下去了，這個階段的聖經批判研究，傾向於把童年敘述與福音其餘的部分分開。總體而言，一個相當令人驚訝的事實是：瑪竇和路加的耶穌的誕生和童年故事，差別頗大——故事中有某些細節是相同的，^⑥但其餘的幾乎是互相矛盾的。^⑦最困難的是其中一些應該吸引公眾注意的事件，卻不可能找到佐證——例如，一顆星完全不按正常的軌道運行，但沒有任何天文學上的記錄。^⑧更困難的是，這些是舊約故事迴響的童年敘述，與福音其餘的部分非常不平行。有時學者會從「米德辣市」(Midrash)的角度解釋這種現象，認為這是默想舊約的某些主題的結果（但學者對於「米德辣市」的理解，往往不甚正確）。如果本書的這些文章是寫於學術研究的第二個階段，文章的題目

可能是：「真有賢士嗎？是否真有一顆星？真有一次戶口調查嗎？有沒有天使顯現給牧人？」

但是，我們現在已經進入了第三個更確實的研究階段，學者在轉而注意童年敘述的神學之餘，並沒有忽視前一個階段所發現的歷史問題。我們現在問：無論故事的來源或歷史性是甚麼，^⑨為甚麼瑪竇和路加把這些故事，包括在他們的福音之內？這兩個童年敘述，如何與兩位聖史的神學配合？兩個童年故事如何傳達救恩的喜訊，以致可以確實稱為「福音」？這些問題才是我這本書的論文興趣之所在，也是我在兩篇論文的小標題中所標示的。問題的答案可以在基督徒團體中，作為宣講之用。

現在，讓我先講第一個問題：為甚麼這些故事吸引了瑪竇和路加的興趣，把它們收錄在他們的福音裏？在學術界尚未採用聖經批判這種研究方法之前，這個問題絕不會提出來：福音一直被視為耶穌的傳記，包括耶穌誕生的材料，是理所當然的事。但是，現在我們已認識到，福音最初主要不是傳記性的，反而，福音是從宗徒宣講發展出來而在宗徒宣講中。救恩的優次，是選擇保留有關耶穌資料的條件。

最古老的宣講是有關拯救行動的本身——即耶穌的死亡與復活；因此，苦難敘述是福音傳統最古老的部分。然後，逐漸加上去的（因此這是一個在年份上的反溯過程），是耶穌的語錄和治病的奇蹟，因為在復活的光照下，記憶中的耶穌一生的工作所包含的救贖意義，越來越

清晰了。值得注意的是，最早的聖史馬爾谷，稱耶穌的受洗，是「耶穌基督的福音的開始」：福音的開始，被視為宣講天國的開始。很明顯，馬爾谷的旨趣，並不在於寫傳記；因此，他沒有告訴我們任何有關耶穌出身的資料。^⑩

排除了以傳記的完整性為主要的動機後，我們接着要問：為甚麼瑪竇和路加，又把耶穌基督的福音的開始，從受洗推前至成孕。答案在於兩位聖史從成孕和誕生這兩件事上所見到的，基督學的意義。在他們看來，不是在受洗而是在成孕和誕生時，構成天主啓示耶穌是誰的時刻。讓我簡單地勾劃，一世紀基督徒如何按照他們對基督職務的理解，反溯他的歷史。在古代的講道中，天主啓示耶穌的基督身分的時刻，是在「復活——舉揚」的時刻：^⑪「這位耶穌，天主使他復活了……天主已把你們所釘死的這位耶穌，立為主、立為默西亞了。」（宗 2：32, 36；亦見 5：31）我們在宗 13：33 讀到：天主使耶穌從死者中復活，實現了詠 2：7 所寫的許諾：「你是我的兒，我今日生了你。」正如羅 1：4 所引述的基督徒的信經言論：「按至聖的神性，由於他從死者中復活，被立為具有大能的天主之子」可見，認為復活是顯示基督身分的時刻，與最早形成的福音所說的相符，這就是我以上所說的，集中在耶穌的死亡與復活的時刻。

由於注意力集中於耶穌的職務，和他在加里肋亞以言及以威能的行動宣講天國上，強調復活是耶穌被立為主、立為天主子或「生為」天主子的時刻，反而顯得不協調，

也不能維持施行職務的耶穌，和復活之主的持續性。基督徒滲透耶穌的奧秘，這說明一個事實，在他生前，他已是主和默西亞，因此，復活是揭露既定的天主子身分。這樣一來，對於成書最早的福音：馬爾谷來說，啓示基督身分的時刻，從復活移至洗禮，認為就在這時，耶穌被宣示為天主子。初期基督徒所經驗的，與復活耶穌相連的聖神，在耶穌受洗時，臨於他，在施行職務時，一直陪伴他。¹²

不過，基督徒對於這一點漸進式的理解，¹³仍然不能解決：「耶穌是否在受洗時成為天主的兒子」這個問題。從天上傳來的聲音表示收耶穌為義子嗎？這樣的誤解，由瑪竇和路加所收錄的童年敘述，完全掃除。這些敘述，清楚地指出，耶穌在塵世的一生，從透過聖神而成孕的那刻起，就是天主子。宣佈他的子身分，一度與他的復活相聯，又與他的受洗相聯，如今更由一位「主的使者」，¹⁴把它與耶穌在童貞瑪利亞內成孕相聯。¹⁵這番話清楚地指出，這孩子是默西亞，「猶太人君王」（瑪 2：2），是「一位救世者，他是主默西亞」（路 2：11）。因此，耶穌成孕的故事，不只是流行的傳記中的一個項目而已；這是救恩喜訊的工具；簡言之，是福音。反省集合這些敘述的過程，可以幫助讀者明白，為甚麼我要把這個「導言」定名為：「成年的基督重返聖誕期」的原因。這個過程，其實是以後來的體悟，解釋誕生故事，而這是對於死而復活的成年的基督的體悟。

瑪竇和路加福音的「第一」章，敘述耶穌成孕的故

事，並附帶啓示他是誰。我這本小書的其他論文是有關兩部福音的「第二」章——在童貞瑪利亞內成孕的孩子，在白冷誕生的聖誕故事。爲甚麼這些故事亦是福音？答案就是救贖喜訊啓示的歷史後果——這啓示，我們知道，最初與復活相連。耶穌復活後，宗徒四出宣揚這喜訊，首先向猶太人，然後伸展至外邦人。他們的「宣講」得到兩種「反應」：有些人相信了，前來朝拜光榮的主耶穌；有些人拒絕了他們的訊息和他們這些宣講者。當兩位聖史在事過境遷後，在復活的光照下，回顧耶穌的一生，他們見到耶穌受洗（這是啓示他身分的較早期的時刻）之後出現的相同的連環。耶穌在加里肋亞全境，「宣講」天國的喜訊，他得到兩種「反應」：有些人接近他，成爲他的門徒；有些人反對他，最後甚至憎恨他。因此，當聖史們講述耶穌成孕的故事，並把啓示他身分的時刻，與他人性生命開始的時刻相連，他們也有意再按照這個連環。所以，在第二章的兩個童年敘述中，我們都見到聖史敘述，喜訊如何被「宣講」，和這宣講如何得到兩種「反應」。現在，讓我們逐一研究福音所敘述的這個連環，希望在我們自己的生活中，也能辨認，在聖誕期有一個關於基督的成年訊息，引導我們向他人宣講這個啓示，好使他們也能在信仰中作出回應。

第一個聖誕故事（瑪2：1-23）

賢士的意義；星辰的徵兆

聖史首先詳列耶穌的族譜，敘述過天使如何在若瑟的夢中，向他宣佈出自達味家族的默西亞將誕生（見1：1, 16, 18），這孩子將由聖神成孕，所以是天主子（亦見2：15）；接着，他給我們講述賢士的故事。

為簡略起見，讓我在以下列舉學者對於瑪竇這段童年敘述的觀察，因為這是賢士和星辰故事的架構：

一、瑪竇有關天使向若瑟報訊的敘述，是按照舊約典型的宣報嬰兒誕生的模式——例如：依撒格（創17：15-21）和三松（民13）的誕生。¹⁶

二、瑪竇描述若瑟在夢中接受了啓示（1：20；2：13, 19），南下埃及（2：14），與舊約有關若瑟的描述相似，舊約的若瑟是超卓的「作夢者」（創37：19——照字面的意思「擅長於解夢」），他南下埃及，逃過被殺害的陰謀（創37：28）。

三、瑪竇記述耶穌逃脫黑落德的魔掌，與猶太故事：梅瑟脫離法郎的毒手，非常相似。梅瑟也像耶穌一樣，從若瑟所移居的埃及返回家鄉。聖經記載梅瑟出生的故事，在公元一世紀期間，經過世俗的作家大幅度的通俗地誇

張，這種風格，我們很容易從這個時代的作家斐洛和約瑟夫的作品中見到。在這個擴大的故事中，法郎得到經師的預報（見瑪 2：4），將有一個嬰孩誕生，這孩子會威脅他的王位，因此，他和他的謀士決定，先下手為強，下令殺死所有的猶太男嬰。同時，梅瑟的父親和他已懷孕的妻子，在夢中得到天主的啓示，他們的孩子將可逃過法郎的大屠殺，最後還要拯救以色列。得到預告後，梅瑟的父母在他出生後，巧設妙計保全了他的生命。後來，梅瑟逃亡西乃山，得到上主的指示：「那些想殺害你的人都死了」（出 4：19；參閱瑪 2：20），才重返埃及。

賢士和星辰的故事，也反映梅瑟五書有關梅瑟的記述，不過加上一個出身於達味家族的默西亞形象——這個形象，瑪竇以童年敘述的第一句：「達味之子耶穌基督的族譜」表達。在梅瑟五書中，有關的經文見於戶 22-24 章。當年梅瑟帶領以色列人進入約旦河東區，準備前往福地，他遇上一個狡猾的君王，像埃及的法郎一樣，一意要毀滅他。這就是摩阿布的君王巴拉克，他從「東方的山嶺」（戶 23：7）¹⁷請來一位有名的預見者、巴郎，向梅瑟和以色列人施咒。巴郎不是以色列人，是玄學和神視者，也會行魔法——總之，在耶穌時代被稱為 magus 的人。¹⁸他帶着兩個僕人前來（戶 22：22）；但是，他不但沒有咒罵梅瑟和以色列，反而見到了一個將來的美景：「英雄由他的後裔而出，他將治理許多民族……我看見他，卻不是現在；我望見他，卻不是在近處：由雅各伯將『出現一顆

星』，由以色列將興起一人[權杖]」(戶 24：7, 17——特別參閱七十賢士本)。

我們相當肯定，這一段是指達味王朝的興起：¹⁹巴郎所預見的星，是指達味，是持權杖統治猶大和以色列聯合王國的人。後期的猶太主義認為這是指達味的後裔、默西亞、受傅的君王。在二世紀，經師亞桂巴擁立西滿(Simon)為默西亞，他是革命領袖高西巴的兒子西滿，綽號「Bar Cochba」，按通俗的字源學就是「星之子」。

至於瑪竇故事中的黑落德，不但有藉殺害希伯來男嬰以圖謀殺死嬰兒梅瑟的法郎的影子，還有企圖借東方來的賢士(magus)之手消滅梅瑟的巴拉克王形象。正如巴郎見到達味的星升起一樣，新約的賢士也見到猶太人的君王的星升起。²⁰

注意到瑪竇有關賢士和星辰的故事背後有這些舊約的意象，²¹正是我在導言中提到的聖經研究第二個階段所得到的積極的後果。不過，現在，我要集中討論，瑪竇如何把這個故事運用到他這部福音的第二章內，描寫啓示了耶穌是誰——瑪竇在第一章描述過宣佈耶穌成孕後接着宣講的喜訊——的後果。我前面講過，這個後果或連環，通常包括向猶太人及外邦人「宣講」喜訊，以及接納和拒絕的雙重「反應」。賢士和星辰的故事，在瑪竇來說，變成了預先參與救恩喜訊的命運，這是他從復活的後果中體會的。

首先，基督的喜訊吸引信眾，這些信眾，賢士們，是

外邦人。²²不過，聖史仍堅持猶太人的傳統，認為外邦人沒有聖經，永遠不會得到猶太人所得的清晰啓示。天主透過自然向外邦人啓示自己（見羅 1：19-20；2：14-15），因此，瑪竇記述賢士從觀察星象得到一個啓示，看到猶太人君王的星，並由這星引領他們去追尋救恩的喜訊。這不是一個完全的啓示；因為他們只知道猶太君王的誕生，但不知道地點，不知從那裏可以找到他。這個地點的秘密，是隱藏在天主對以色列的啓示中，在聖經之內（瑪 2：2-6）。外邦人前來朝拜，但他們應從猶太人那裏學習救恩歷史。然後，瑪竇強調這個矛盾的現象：那些擁有聖經，可以清楚見到先知所預言的事件的人們，卻不願意朝拜新生的君王。尤有勝者，君王、司祭長和經師，串謀對付默西亞，²³狡猾的王決定把他殺死。但是天主挽救了耶穌，最後把祂的兒子從外地召回（2：15）。

換言之，故事反映舊約的人物：若瑟、梅瑟和巴郎，甚至把他們串連起來，合組成以下的苦難和復活敘述的伏筆。同一類人物再度出現，俗世的統治者、司祭長和經師，聯手對付耶穌，只有天主是站在他這一邊。但天主使他獲勝，把他從遠方帶回來。在這個過程中，擁有經書的人，反而是抗拒他的人，但是外邦人來了，在經書的幫助下，找到並朝拜了他。

瑪竇的童年故事不但是福音（救恩的喜訊）——這是基本福音的縮影。同時，如果我們能回顧基督信仰的歷史，也許我們現在會明白，為甚麼這個童年敘述，一直是

整個耶穌故事最受歡迎的部分，是最多人傳誦，舉世皆知的故事。這不但是一個可供人欣賞，可滿足人的感情的好故事；這也反映了一個基督徒的直覺，可從中認出喜訊的要素——即天主安排自己，透過這個在世上行走的人的生活，與我們同在(Emmanuel)。這共在是真實無妄的，因為這人就是耶穌、祂的兒子。這個啓示，對於某些人，是一個侮辱和矛盾；但對於那些「有眼睛可以看得見的人」，這是救恩。賢士可說是這些人的先驅者，是眾人聽到宗徒的宣講前來朝拜復活耶穌的預兆。戶籍紀描述巴郎來自東方，他說：「我看見他，卻不是現在」，因為由雅各伯升起的那顆星，要到達味的時代才出現。瑪竇的賢士也一樣，他們見到猶太君王的星升起，²⁴看見（但不是當時）那一位，但他的王權尚未在歷史中顯露，要等到他被釘在十字架上，懸在「猶太人的君王」的罪狀牌下才可揭露，同時也要等到透過復活，他被提升到天主的右邊時，才可傳達。

第二個聖誕故事（路2：1-40）

第一部分（2：1-21）：馬槽的意義；牧人的重要性

讓我在此再強調，在這一章裏，我只集中討論路加福音第二章，有關耶穌在白冷出生的部分和繞着這件事發生的其他事件，這段敘述非常精簡。我可以這樣專注的討論，因為在路2：1-40（或瑪2：1-21）是獨立的，完全沒有預先假定第一章所發生的任何事。讀者仔細閱讀路2：1-40，可以發現這段敘述是多麼獨立，作者甚至重新介紹若瑟和瑪利亞，好像在前一章從未提過他們一般。因此，有些學者認為路加第二章最初根本是獨立於路加第一章的資料之外，甚至瑪竇的賢士故事也有類似的情形，最初也和若瑟的夢境故事分開。

如果我們把根源的問題，暫時擱置，集中注意現存的結構，我們會發現，儘管故事不同，可是瑪竇和路加的故事模式，卻有驚人的相似點。兩部福音的第一章都記述了天使向一個人（在瑪竇是若瑟；路加是瑪利亞）宣告：將要誕生的孩子是默西亞。接着在第二章，扼要地提到在白冷的孩子後，故事便集中於天上的使者向一些人宣告默西亞的誕生。在瑪竇是向外邦的賢士宣告；在路加卻向猶太牧人。這兩組人都由啓示引領，來到白冷，找到孩子和他的父母。賢士朝拜他，向他奉獻禮物；牧人爲他們的見聞

讚美天主。然後，他們各自返回原處。

其實，如果按照我在導言中所提出的，反溯基督學的發展來看，在不同的故事中，出現結構模式非常相似的情形是可以理解的。在瑪竇和路加內，耶穌的天主子身分，是由復活而反溯他的成孕和誕生而得出的洞見。此外，啓示基督身分的後果，也是藉反省而得。在歷史上，當喜訊透過復活而啓示後，接着是一個連環：先由傳道者宣講，有些聆聽了喜訊，相信了，也朝拜了。²⁵甚至牧人和賢士的離去，也是按着啓示基督身分的邏輯發展。兩位聖史都知道，當耶穌開始公開宣講時，在他四周圍，並沒有崇拜的信徒，也沒有人從記憶中翻起，當年圍繞着白冷誕生事件所發生的一切，而津津樂道一番。因此，這些作為稍後基督徒的先驅者，必須從現場消失。賢士「返回自己的地方去了」，而牧人們也「回去了」。

如果說，瑪竇和路加的敘述的基督學是相同的，那麼，他們也有對照着舊約的背景，混合着對耶穌的職務那份期望，而突出基督身分的傾向。以下讓我分析路加在 2：1-20 是怎樣表達這一點的。

整段敘述的中心是向牧人們的宣告和他們的回應，路加的敘述分爲兩個步驟。1-5 節首先交代，若瑟和瑪利亞前往白冷是由於戶口調查；6-7 節，路加告訴我們，瑪利亞甫抵白冷便產下耶穌，用襁褓包着，把他放在一個馬槽內。

路加需要戶口調查這個故事，因爲他相信瑪利亞和若

瑟本來住在納匝肋（「他們的本城」，見 2：39），所以他必須解釋他們為甚麼到白冷來（瑪竇的問題恰好相反：他描寫瑪利亞和若瑟在白冷有他們的房子 [2：11]），所以他必須解釋為甚麼他們從埃及回巴勒斯坦後不返回白冷而北上納匝肋定居 [2：22-23]）。路加所描寫的這次季黎諾的戶口調查，在每一方面都有歷史上的困難而不容易解決。大部分學者認為這是路加在日期上弄錯了。²⁶ 這樣的混亂，對於天主教友不致於造成困難，因為梵二清楚地說明，聖經所教導的、無錯誤的，是天主為我們的救恩而設的真理，²⁷ 一次羅馬帝國戶口調查的確實日期，應該不包括在內。但為了忠於本文的目的，讓我們集中討論路加描述的戶口調查，可能包含的神學寶藏。

路加提到在季黎諾作敘利亞總督時，凱撒奧古斯都出了一道上諭。這樣，他為耶穌的誕生，安排了一個堂皇的背景，與此相似的，是他給耶穌接受若翰洗禮的背景——在凱撒提庇留執政第十五年的，般雀比拉多作猶太總督時（3：1）。在受洗的事件中，路加暗示，耶穌從約旦河中冒出來所掀動的漣漪，最終必要改變提伯河的河道。路加也藉奧古斯都之名，暗示耶穌誕生的宇宙意義。奧古斯都這個名字要挑起路加的讀者一些回憶和理想。公元前二十九年，路加編寫福音前約一百年，奧古斯都結束了荼毒整個羅馬地域差不多一世紀的內戰；最後，因為戰爭而被敞開的門神之廟的大門，終於可以關上。奧古斯都的年代，一直被宣傳為以德統治世界的光輝年代——在《第四首牧歌》

中威吉爾(Virgil)的夢想終於實現了。在公元前十三至九世紀，曾經建立了一座大祭台，是為奧古斯都所帶來的和平而建的，至今這座 *Ara Pacis Augustae* 仍然矗立在羅馬，作為奧古斯都理想的紀念碑。小亞細亞的希臘城市更以九月二十三日，奧古斯都的誕辰，作為新年的第一日。在哈利加納蘇(Halicarnassus)古城，他被稱譽為「普世的救主」，在 Priene 碑文上更讚頌：「神的誕辰，標誌着普世喜訊的開始」。路加以奧古斯都的上諭作為耶穌誕生的背景，頗有與這個宣傳對比的意思。人為普世的奧古斯都建立一座祭壇，但天上的使者同讚普世的基督：「主愛的人在世享平安！」(2：14)這個誕辰標誌着一個真正的新時代的開始，不是在羅馬而是在白冷，同時，和人為的碑文相對的，是上主的使者的傳報：「看，我給你們報告一個為全民族的大喜訊：今天在達味城中，為你們誕生了一位救世者，他是主默西亞」(2：10-11)。

路加提到戶口調查，對於熟悉猶太歷史的讀者也有另一層意義。過去的戶口調查曾經造成災難。達味王下令在以色列和猶大全境進行戶口調查（撒下 24 章），招致從一場瘟疫中顯示的天主的震怒。最近期的、在公元六至七年年季黎諾在猶太進行的戶口調查，招致加里肋亞人猶大的叛亂，是促成熱誠黨運動的開始。這個極端民族主義運動在反抗羅馬的猶太戰爭達到高潮，導致公元七十年耶路撒冷被毀的災難。在七十年後著作的聖史，注意到猶太人的革命運動對於羅馬帝國，造成「不良的壓力」；因此，在描

述耶穌苦難時，路加破例地堅持，比拉多三次聲明，耶穌被指控參與政治和革命活動是無辜的(23：14,22)。路加在此描述耶穌出生時的戶口調查，目的可能也一樣。如果加里肋亞人猶大反叛羅馬是因為季黎諾統治下所進行的戶口調查，我們見到的是耶穌父母的服從；這樣，我們可以說，耶穌從出生開始，已經和猶太的革命分子無關。在此，季黎諾的戶口調查，如果正確的理解，不但不是「羅馬——猶太」關係的災難，反而是和平救主的誕生背景，他將是賜給外邦人的啓示和成爲以色列人的光榮(2：32)。的確，這個戶口調查在詠87：6已預言過了：「上主要在萬民戶籍上留名：這些人也都是在那裏出生。」²⁸

路加描寫確實的誕生事件時，或者更正確地說，描寫瑪利亞所做的事時(2：6-7)，舊約實現的主題更加明顯。路加也和瑪竇一樣，對於誕生這件事本身着墨不多，只是簡單地寫：「便生了她的頭胎男兒」。重要的是接下來的一句：「用襁褓裹起，放在馬槽裏，因爲在客棧中爲他們沒有地方。」²⁹路加以後還要一再重複這段描述，因爲天使要對牧人說：「這是給你們的記號：你們將要看見一個嬰兒，裹着襁褓，躺在馬槽裏。」(2：12)當牧人看見「瑪利亞和若瑟，並那躺在馬槽中的嬰兒」(2：16)，他們就知道已找到目標了。不必要地猜測爲甚麼在客棧中找不到房間，只能干擾探討路加寫作的目的，因爲我們常可以聽到一些人講道，指責聖經沒有提到的、客棧管理人沒有同情心或強調雙親所面臨的艱苦（聖經也沒提及），其

實這是不必要的。路加的興趣在於馬槽的象徵性，客棧沒有房間可能只是模糊的推測，以便解釋提及馬槽的原因。這馬槽不是貧窮的象徵，可能要藉此引出，在依 1：3 天主對以色列的指責：「牛認識自己的主人，驢也認識『自己主人的槽』；以色列卻毫不知情，我的百姓卻一點不懂。」路加宣佈，依撒意亞的名言已經廢除了，現在，當主誕生的喜訊，向牧人宣佈後，他們便前去在馬槽中找到嬰兒和讚美天主。換言之，天主的子民已經開始認識他們的主人的槽了。³⁰

對於現代的浪漫主義者，路加所描寫的牧人，蒙上了他們的羊羣那一份無言的溫柔，這甚至成了基督徒用來代表普通人的象徵。³¹但這種興趣也和路加的目的無關。基本的舊約背景，似乎是有關達味的記憶，達味曾經在白冷一帶放牧——路加根本就以「達味之城」稱之。提到牧人的羊羣(2：8)帶出更複雜的聖經反省。有關默西亞生於白冷的經文，最主要的可見於米 5：1(2)：「厄弗辣大白冷！你在猶大郡邑中雖是最小的，但是，將由你為我出生一位統治以色列的人。」在這之前，米蓋亞提到「羊羣的守望台」(Migdal Eder)稱之為耶路撒冷/熙雍：「你這羊羣的守望台，熙雍女子的高崗，昔日的主權必再歸於你，耶路撒冷女子的王國，必再來臨。」(4：8)現在，值得注意的是，路加把過去用於耶路撒冷/熙雍的詞語，移來形容白冷。在 2：4，路加告訴我們：「若瑟……也從加里肋亞……上猶大名叫白冷的達味城去。」這裏，不但動詞：

「上」(go up)是舊約表示前往耶路撒冷典型的字眼，而且，耶路撒冷一直是「達味城」，白冷從來都不是。路加也把「羊羣的守望台」(Migdal Eder)從耶路撒冷轉用於白冷，這樣，米蓋亞許諾：昔日的王權必再歸於耶路撒冷，如今在白冷實現了嗎？如果是，這可解釋路加強調向當時在白冷附近放牧的牧人宣告的原因。「今天在達味城中，為你們誕生了一位救世者，他是主默西亞。」(2：11)——他們對這宣告的回應是：「我們且往白冷去，看看上主報告給我們所發生的事」(2：15)。

還有其他證據，支持路加把牧人和他們的羊羣，與反省白冷是羊羣的守望台相連的說法。聖經除了在米該亞4-5章提到「羊羣的守望台」之外，這個詞在創35：19-21也可見到。雅各伯來到厄弗辣大，即白冷附近，辣黑耳難產死後，他繼續前往米革達耳厄德爾（即「羊羣的守望台」，Migdal Eder）。瑪竇在童年敘述中，直接引述米5章，但是卻藉反省的形式，間接引述創35：19，表達耶穌的出生地是白冷，³²因此，這兩段提到白冷和米革達耳厄德爾的經文，可能是較早的默西亞反省的一部分——也許是先於瑪竇和路加的基督徒反省，或者是基督徒之前的猶太人的反省。我們在不可能源於基督徒的「偽約納堂塔爾古木」(Targum Pseudo-Jonathan)³³中，也可找到創35：21的阿拉美譯文：「在末日時，默西亞君王將在羊羣的守望台上顯現。」

路加的故事中，有兩次天使宣報默西亞來臨的訊息。

第一也是最重要的一次是：「我給你們報告一個為全民族的大喜訊：今天在達味城中，為你們誕生了一位救世者，他是主默西亞」(2：10-11)。我們會指出，這個宣告的風格，與奧古斯都的上諭互相輝映，經文上所見的名號，路加直接取自他另一部有關初期基督徒傳道的記述。在宗 2：32, 36，伯多祿說天主使耶穌復活，立他為主、為默西亞；宗 5：31，他說天主舉揚了耶穌，叫他做首領和「救主」。現在，對基督的理解，已經從復活推前到成孕/誕生，不過，同樣的名號也適用於新生的嬰兒。

天使的第二個宣告的性質完全不同，這是天上的榮耀讚歌(2：13-14)：

天主受享光榮於高天，
主愛的人在世享平安！

這是路加童年敘述中，四首讚美詩之一；和其他的三首（謝主曲、祝福辭、讓你的僕人平安去吧）一樣，它與上下文的連接是很鬆散的。³⁴這正好印證以下的理論，路加寫好了童年故事的骨幹後才加入這些讚歌的，而且讚歌傳到他手上時已經譜成了，他是從一部猶太基督徒的讚歌抄錄，這是他們讚美天主在耶穌的死亡和復活上所成就的一切。³⁵與這段讚歌非常接近的讚美詩，是當耶穌進入耶路撒冷開始他的苦難時，他的門徒所唱的(路 19：38)：

和平在天上，
光榮於高天！

我們甚至可以說，這兩首都是同一首讚美詩內的重唱句，假想天軍宣告地上的和平，而門徒卻歡唱天上的平安。猶太學者也認為，讚頌耶穌的光榮頌與在耶路撒冷聖殿內，色辣芬讚頌萬軍上主的「聖、聖、聖」(依6：3)很相似，特別是在猶太傳統的祈禱中，每一個「聖」字都有附加辭：「聖、在至高諸天；……聖、在普世地上，等」。³⁶如果這「光榮頌」與「聖、聖、聖」相似，那麼，路加再次將焦點從耶路撒冷移到白冷：天軍從聖殿轉到白冷來讚美主在此的嶄新臨在。

路加描繪的主誕生這一幕，以三種不同的參與者的反應結束(2：15-20)。首先是那些牧人，誕生故事中的重要角色，他們前來，找到了天使所給的徵兆：嬰兒默西亞躺在馬槽裏。我前面已指出，他們象徵一個終於承認它的主的以色列；他們為他們的所見所聞而讚美和光榮天主(2：17, 20)。³⁷第二，路加出其不意地介紹了一羣人，他們聽到牧人所說的一切，都感到驚訝(2：18)。「驚訝」是路加福音中的標準反應(亦見於1：21, 63；2：33)，這反應並不會發展為信仰。這些聽到誕生故事的人，就像撒種的比喻中，那些人「聽的時候，高興地接受那些話，但……沒有根」。

但是，在這羣驚訝的聽眾之中，有一個例外，她就是這一幕的第三種參與者：瑪利亞，她「把這一切事默存在自己心中，反覆思想。」(2：19)她雖然也和上述的驚訝者(2：33)一樣感到驚訝，但是，她用心聆聽。在這個撒

種的比喻中，她應該屬於「那些以善良和誠實的心傾聽的人，他們把這話保存起來」(8：15)，³⁸而且是這些人之中的模範。路加稱讚瑪利亞把一切默存於心，常有人因此而推測，路加的童年故事源於她，其實這是不可信的。³⁹「把一切默存於心」，這種說法，首先見於創37：11；達4：28（七十賢士本）；肋未遺囑6：2，但沒有暗示默存的是親眼所見所聞的一切，而指努力尋求所發生的奇妙事件背後隱藏的意義。路加所寫的瑪利亞也是這樣，路加提到這一點，因為她是童年故事中，唯一可活到耶穌公開宣講的成年人，她甚至是當時唯一能活到教會時代的一個。在福音中(8：21)，她將和耶穌那些聆聽並實行天主之言的「弟兄」一同出現，在宗徒大事錄(1：14)中，她和耶穌的「弟兄」同是這個等待聖神降臨的信仰團體成員。路加推斷瑪利亞必定曾經反覆思索耶穌誕生前所發生的各項事件，而且最後必掌握其中的奧義，因為在路加筆下，她是基督徒的典範。

第二部分(2：22-40)：獻耶穌於聖殿

路加這段敘述，除了在獻耶穌於聖殿的禮儀中誦讀之外，也在聖誕節八日慶期的主日（聖家節）福音宣讀時誦讀。教會這個禮儀直覺是對的，獻堂是對內的行動，其實是路加童年敘述的高峯。

雖然路加的故事的脈絡，與瑪竇的聖誕故事很不相同，但，從主題而言，兩個故事卻很相似。兩部福音都是

在描寫耶穌的成孕和出生時，宣告耶穌是天主子的喜訊；這個喜訊從天上傳來，向在場的人（由一顆星向賢士，或由天使向牧人）宣告；他們都前往白冷，信仰和朝拜；最後，他們從幕前退下，各自返回自己的地方。

瑪竇與路加兩條平行線，是在賢士或牧人離開後停止，或一直伸展至下一幕（兩部福音第二章的下半部分），就是說，伸展至賢士和牧人所帶來的後果內？在瑪竇來說，這後果包括狡猾的黑落德圖謀殺死嬰孩耶穌；下令殺害男嬰；逃亡埃及，以及王死後返回以色列——這個故事，很明顯是按照法郎要殺害嬰孩梅瑟及以色列在梅瑟領導下返國的模式而寫。路加的奉獻耶穌於耶路撒冷聖殿故事，氣氛祥和，嬰孩耶穌由西默盎和亞納迎接，的確，無論在內容和風格上，都與瑪竇的故事，非常不同，⁴⁰路加的故事是按亞納獻子的模式。亞納(Hannah)在史羅把兒子撒慕爾獻於上主的聖殿，交給司祭厄里(撒上1-2)。然而，任何人，如果認為瑪竇的故事是一個移向童年的苦難敘述，有一羣反對耶穌的司祭長和經師(瑪2：4；26：27)，千方百計要謀害他，他一定也注意到，路加也在這個獻堂的敘述中，加入了反對和迫害耶穌的主題。西默盎說耶穌將成爲一個「反對的記號」，爲使許多以色列人跌倒，將招致一把利劍，穿透一個靈魂(路2：34-35)。因此，儘管故事的脈絡，各有不同，兩位聖史都利用誕生所帶來的後果，引進耶穌受難的主題。兩人都不認為誕生的故事，是在賢士或牧人接納了耶穌這樣完全積極的調子下

結束。應該帶出或預示反對他的力量，因為這正是他們在耶穌死後約五十年寫作時所理解的、喜訊的歷史。有些人接受了喜訊，並前來朝拜了；有些人卻拒絕、甚至極力反對，因此帶來以色列的分裂。

比較過路加和瑪竇的經文，讓我們再回到路加的獻堂敘述(2：22-40)。在討論誕生事件時(2：1-20)，我曾經指出，爲了把若瑟和瑪利亞，從納匝肋帶到白冷，路加只好描述戶口調查的小節，但這些資料卻爲後世的學者，帶來嚴重的歷史問題。在此也一樣，爲了使聖家從白冷來到耶路撒冷，路加描述了取潔和獻堂兩小節，這兩段描寫也帶來歷史上的困難。路加似乎將兩個不同的宗教習俗混淆了。⁴¹第一個習俗是母親在嬰兒出生後在聖殿內所行的取潔禮，按規矩，她應該獻上兩隻雛鴿或斑鳩(肋12：1-8)。第二個習俗是向上主奉獻第一胎男兒，並付九個「協刻耳」給聖殿把他贖回。路加錯誤地認爲父母都應該取潔(2：22 他們取潔的日期)，並應把孩子帶到耶路撒冷獻給上主(2：22b-23)，而錯誤地把獻上一對雛鴿和獻耶穌於主台相連(2：24，與2：22b相連環)。我們且把這些次要的混亂⁴²擱置，以便集中討論路加的神學觀點。

很明顯，路加的興趣是在獻耶穌於聖殿的事件，因爲他只在22節前句交代過取潔的事後(2：22a)就完全不提了。他強調奉獻耶穌於耶路撒冷聖殿，是按照上主的法律的行爲，這一點他一共提過五次(2：22, 23, 24, 27, 39)。在這之前(2：21)，路加告訴我們耶穌出生後第八天

行了割損禮；現在隔了一段時間（一滿了……日期），父母按法例行了取潔和獻耶穌於聖殿。在描寫季黎諾的戶口調查時，路加說耶穌的父母服從一項羅馬法令，但這條法令促使許多猶太人反叛；⁴³在此，他卻表示他們遵守猶太宗教習俗的規定。在一開始時，耶穌無論對羅馬或以色列，都不是處於對立的地位。到路加編寫福音時，猶太領袖們已經抗拒了耶穌；但路加堅持，耶穌並沒有反對猶太教。

當耶穌被帶到聖殿，奉獻給上主，實踐了法律的規定時，他受到西默盎和亞納的迎接，這兩個人物像是直接從舊約走出來一樣。路加說亞納是一位女先知(2：36)，而西默盎卻受了聖神的感動而前來，⁴⁴預言了耶穌的將來(2：34-35)。這樣一來，在法律之上，又加了先知的元素，正如路加聲明，法律和先知，是以色列的民族遺產一樣，⁴⁵如今，法律和先知，也成了耶穌事業開端的過去和將來的網絡。這是在聖殿行禮時，在聖殿的庭院裏發生，因此，聖殿的禮儀也列入這個法律和先知所確定的網絡之內。

在較早期編寫的階段裏，路加的童年敘述可能到耶路撒冷聖殿這一幕就結束了，⁴⁶這樣，他這一整個敘述便有一個很完整的首尾呼應。敘述從描述一雙正直而虔誠的男女：匝加利亞和依撒伯爾(1：5-7)，和在聖殿內宣告若翰洗者的喜訊開始。在原來的計劃中，敘述在聖殿內，另一對虔誠的男女，宣告耶穌的喜訊結束(2：38)。正如匝加

利亞，充滿聖神，吟唱祝福辭，向若翰洗者、至高者的先知，表示敬意(1：67, 76)，西默盎也充滿聖神(2：25, 26, 27)，詠唱「主啊！放祢的僕人平安去吧」一曲，讚美耶穌、至高者的兒子(1：32)。依撒伯爾得到若翰的喜訊後，立刻感謝天主如此厚待她(1：24-25)；孩子出生後，喜訊傳遍左鄰右里(1：57-58)。同樣，老婦亞納向所有等待耶路撒冷救恩的人們，講論這個孩子、耶穌(2：38)。

在匝加利亞/依撒伯爾和西默盎/亞納，這個奇妙的平行之間的關鍵是，事實上兩雙男女，都有撒慕爾出生故事人物的影子。匝加利亞和依撒伯爾是按照撒慕爾父母厄耳卡和亞納的模式而寫的。他們渴望一個孩子，終於在聖所祈禱時，他們的祈禱獲得天主俯允。最後，他們把年幼的撒慕爾獻給上主(撒上1：25)，在聖所裏，有年老的大司祭厄里⁴⁷和在門旁服役的婦女。⁴⁸撒慕爾的父母把兒子奉獻給上主後，厄里祝福他們(撒上2：20)，正如西默盎也祝福耶穌的父母一樣。之後，撒慕爾的父母返回家鄉(撒上2：20)，在2：39路加也這樣寫耶穌的父母說：「他們按着上主的法律，行完了一切，便返回了加里肋亞」。撒上兩次提及撒慕爾漸漸長大，為上主和人所喜愛(撒上2：21, 26)，路加也告訴我們，「耶穌在智慧和身量上，並在天主和人前的恩寵上，漸漸地增長」(2：40)。⁴⁹就這樣，路加在撒慕爾的背景下，描寫了若翰洗者的誕生，展開他的童年敘述，如今也在同樣的背景下，描述耶穌的誕生，結束整個童年敘述。

爲了深入這一幕所蘊藏的路加神學，讓我們集中分析西默盎在聖殿庭院內抱起嬰兒耶穌時所說的那番話。他的這些話包括兩段用詩的形式寫成的神諭：第一段是：主啊，放祢的僕人平安去吧：2：29-32；第二段，神諭所包含的標記與34-35節所見的矛盾。在宣佈每一個神諭之前，路加記述了西默盎的祝福(28, 34)。仔細研究經文編寫的歷史，我們發現「放祢的僕人平安去吧！」這首讚歌，也和童年敘述中的其餘三首讚歌（謝主曲、祝福辭、天軍讚歌）⁵⁰一樣，是路加加插在這段有關西默盎的擴大敘述中——如果抽出來，也不影響敘述本身，第27節和34節連接得很好。無論如何，按現在的經文所見，我們的興趣是這一幕的形式，在「放祢的僕人平安去吧！」神諭之前是西默盎讚美天主，而第二個神諭之前是西默盎祝福這雙父母，特別是瑪利亞。

第一個神諭，「放祢的僕人平安去吧！」是由一個「期待着以色列的安慰」(2：25)的人講的。⁵¹這幅一個人在耶路撒冷等待安慰的圖畫，與依撒意亞第二、三部分的文字相應。七十賢士本的第二依撒意亞(40：1)的開場白是：「『你們安慰、安慰我的百姓吧！』你們的天主說。你們應向耶路撒冷說寬心的話，並向她宣告：她的苦役已滿期…」另外，在依66：12-13，根據七十賢士本，這一章提到受造界的光輝，我們讀到這一句：「就如人怎樣受母親的撫慰，我也要這樣撫慰你們，你們必要在耶路撒冷享受安慰。」如果路加有關西默盎的敘述，有依撒意亞的背

景，西默盎這首讚歌有同樣背景的迴響，這是一點也不奇怪的。讓我們再看看這首讚歌：

主啊！現在可照你的話，
放你的僕人平安去了！
因為我親眼看見了你的救援，
即你在萬民之前早準備好的：
為作啓示異邦的光明，
你百姓以色列的榮耀。

這裏所包含的主題：看見救恩、萬民、異邦的光明、以色列的榮耀等等，組成一幅取材自依 40：5；42：6；46：13；49：6；52：9-10 各章節的拼圖。⁵²

從神學上說，第二依撒意亞的普世思想，竟被引進這段童年敘述中。在前一幕，路加的視野較窄，因為向牧人宣佈，默西亞誕生的喜訊，是為整個以色列民的(2：10-11)。但是在此，這是「你在萬民之前早準備好的」，這是為「異邦」同時也為「你百姓以色列」而準備的救恩。西默盎可以平安去了，因為他所等待的以色列的安慰已來臨，同時，也證明了這安慰也施予異邦人。在獻主這一幕中引進異邦人，路加在此也響應了瑪竇記述東方賢士故事所表達的對異邦人的興趣，路加提到這個給異邦作為啓示的「光」，瑪竇(2：2)卻講賢士見到一顆升起的星。的確，瑪竇顯示，耶穌是指服從的以色列民可得的救恩，因為天使答應若瑟，孩子「要把自己的民族，由他們的罪惡中拯救出來」(瑪 1：21)。但是劇中的人物，除了若瑟

這個重要的例外之外，瑪竇集中描寫對耶穌滿懷敵意的猶太人。另一方面，路加到此為止，注意力仍放在服從的猶太人身上，例如：匝加利亞、依撒伯爾、牧人和西默盎。現在，提過異邦人之後，在西默盎的第二個神諭中，他講到以色列的許多不服從的人們。

這第二個神諭，「反對的記號」，涵義不如前一個廣泛，像其他的讚歌一樣，可以是指耶穌一生事業中任何一個時期的工作（的確，在這首讚歌所寫的「已預備好的救恩」，在路加引用之前，可能是指十字架和復活）。在西默盎的第二個神諭，可能最初撰稿時已是童年敘述的一部分，它的基調有強烈的未來色彩，對一個尚未展開工作的兒童來說是很貼切的：

看，這孩子已被立定，為使以色列中許多人跌倒
和復起，並成為反對的記號——
至於你，要有一把利劍刺透你的心靈——
為叫許多人心中的思念顯露出來。

這段文字是以詩體寫成，充滿象徵但也是刻意營造的。路加雖然提到跌倒和復起，重點卻在跌倒，這點我們從第二行「並成為反對的記號」和第四行可以見到，因為在新約，深藏於內心的思想，常有向惡一面的傾向。西默盎在衰老之年，抱着剛剛開始他的生命的嬰兒。他的心眼卻透視遙遠的將來，看到這孩子將要給以色列人和異邦人，帶來救恩，但是，作為一個真正的先知，他也能「嗅」到反對和災難。可嘆的是，大部分以色列人將會反對耶穌。當

然，從路加的觀點，這反對已經不是將來的事；他知道整個宗徒傳教期所發生的一切。路加在保祿去到羅馬、異邦人的首都後，結束他的耶穌故事。保祿在此終於接受了依撒意亞預言的真理：他的民族（猶太人）將永遠不明白。保祿最後的話強調：「天主的這個救恩已送給了外邦人，他們將要聽從。」（宗 28：28）

西默盎第二個神諭最令人困惑的一句是對瑪利亞說的：「要有一把利劍刺透你的心靈。」教父的解釋，這利劍是指懷疑或毀謗性的反對以至置於死地等等。這一系列的事——但事實上，路加沒有給我們任何證據，證明瑪利亞有懷疑，或她被毀謗是一位不忠的妻子（與此相反，見瑪 1：18-19）或她死於暴力，因此，這個解釋不能成立。但是，如果我們嘲笑古人這個建議沒有法則，我們應該承認，最常見的天主教對此句的解釋是當瑪利亞站在十字架下看着她的兒子死去，內心猶如被利劍刺透，也有同樣的缺點。這個提議違反了詮釋的基本原則：著作本身的自明度。在路加的被釘事件敘述中，從來未提瑪利亞在場，從加里肋亞追隨耶穌的婦女，站在遠處觀看（23：49）。耶穌的母親站在十字架下這一幕，只能從若望找到（19：25-27）；這一幕還包括「耶穌所愛的門徒」，這個人物在其他福音中並沒有出現；⁵³因此，我們沒有任何理由猜測路加的讀者知道這一幕。解釋「要有一把利劍刺透你的心靈」這一句之鑰，應還繫於路加福音本身而不在若望福音。

這一句的文字與舊約最接近的章節是則 14：17，這裏提到審判，上主說「我使刀兵(劍)來到那地，且吩咐說，刀兵(劍)應橫行那地，剷除那裏的人和獸類！」很明顯，這是一個熟記的神諭，因為在息彼拉神諭(*Sibylline Oracles* III, 316)中引述這一段以描述安提約古厄丕法乃侵略埃及(約 170B.C.)的事件：「因為利劍將在你們羣中穿過」。這裏所見到的意象是審判的、有選擇性的利劍，毀滅一些，赦免某一些；這也是一把辨別的劍，不只是懲罰而已。這個舊約的背景與西默盎第二個神諭完全調和，因為這孩子已被立定，為使許多以色列人跌倒和復起。西默盎宣佈，以色列將面臨辨別式的審判，瑪利亞身為以色列人，她也將會牽涉在內。

路加福音內有沒有一處顯示她將受到怎樣的牽連？有。在對觀福音中見到的、她唯一一次在耶穌公開活動時出現。⁵⁴這是耶穌的母親和兄弟前來找他的一幕，他的答覆是：在他末世的家庭裏，並不包括有血緣關係的親人，反而包括所有服從天父旨意的人。這很明顯是指一次辨別，明示天主的要求超越一切人性的關係的特權之上（這是耶穌身體力行的表現，從實際的情況上，實踐他所宣講的真理：「你們以為我來是給地上送和平嗎？不，我告訴你們：而是來送分裂。因為從今以後，一家五口的，將要分裂…父親反對兒子，兒子反對父親；母親反對女兒，女兒反對母親…。」⁵⁵）在馬爾谷所記的這一幕(谷 3：31-35)，瑪利亞的遭遇較差；因為他和他的兄弟站在外

面，與在屋內圍繞着耶穌的門徒大家庭，形成強烈的對比。⁵⁶但是在路加的敘述中(8：19-21)，瑪利亞是以耶穌的末世大家庭成員的身分出現的：「聽了天主的話而實行的，才是我的母親和我的兄弟。」(參閱宗 1：14)瑪利亞也和其他人一樣，必須符合一般人適用的鑑別條件。如果按路加的觀點，她已成功地成爲門徒大家庭的一部分，而且這不是因爲她與耶穌的人性關係。

路加在西默盎第二個神諭中所顯示的、對瑪利亞的興趣，與 2：19 中所見的很一致。在前一章討論到這一句(2：19)時，我曾經指出，「瑪利亞卻把這一切事默存在自己心中，反覆思想」，並不意味着她是路加的童年敘述的目擊資料來源，反而，路加是藉此表示，既然瑪利亞是在童年敘述中唯一生存到耶穌公開生活、甚至到教會成立(宗 1：14)的成人，稍後，她會逐漸體會與白冷有關的這些奧妙的事件所隱藏的意義。在此，他還透過西默盎的神諭，告訴我們她所體會的事件之一就是：她也必須面對耶穌的宣講所意涵的審判。不過，因爲路加在聖母領報時(1：38)也顯示瑪利亞在承行天主的旨意，在此，他要表示，在西默盎的預言中，以色列人對耶穌的反應消極，只有她是例外。對於她來說，耶穌不是一個反對的標記，而是一個必須肯定的記號。

如果我要從這個關於「將有一把利劍刺透瑪利亞的心靈」的解釋，給瑪利亞學作一個實踐上的結論，我會說：瑪利亞的偉大，在於她聆聽天主的說話後，立刻下決心承

行天主的旨意而成爲門徒這個事實上。她的抉擇，使天主能把她造成「女人中是蒙受祝福的」(1：42)。流行的聖母敬禮，認爲向聖母祈求，是基於基督必定會聽從他母親的懇求。這樣強調她的母性，是對福音和她的偉大的一種誤解，如果她被尊爲基督徒團體的母親，肯定不是因爲她曾經懷孕耶穌和哺乳過他，而是因爲她信了主的說話，她的態度，使她能在她真正的門徒大家庭內，獲得優越的成員身分。

第三個聖誕故事（路2:41-52）

在聖殿內尋獲男孩耶穌

有些讀者可能覺得奇怪，「在聖殿內尋獲耶穌」，竟歸入「聖誕故事」之內。因為耶穌已經十二歲，這再也不像其他聖誕故事那樣，是屬於誕生敘述。但是，如果聖誕慶節的主題，是關於啓示天主聖子在世上的臨在，那麼，我認為在聖殿尋獲耶穌的故事，正要達到這個目標。

在路加一系列的童年敘述中，天主子的成孕，由加俾額爾啓示給瑪利亞（路1：35）；拯救者耶穌、默西亞、主，是由一位天使啓示給牧人（2：11）。因此，當耶穌稱天主為他的父親時（2：49——在聖殿尋獲耶穌故事的核心），這實在不是路加福音所敘述的天主子在上世臨在的第一個啓示。不過，仔細研究路加童年敘述資料的「前福音」歷史，我們發現，現在所見的秩序，不一定是原來的秩序。的確，有一個時期，在聖殿尋獲耶穌故事似乎是獨立於現在所見的、在它之前的一系列童年敘述之外。⁵⁷

我假定這個故事最初是獨立的理由有下列幾項：（一）在聖殿尋獲耶穌故事的文學類型，與瑪竇和路加的耶穌成孕和誕生故事的文學類型不同。我們以下會見到，它在內容和語調上，是那些有關耶穌童年的偽福音中所見的耶穌

隱蔽生活（即他執行任務之前與家人共度的生活）故事，在正經中出現的一個例子。這些偽福音中，最好的例子是二世紀的：《多默的嬰兒福音》（*Infancy Gospel of Thomas*）。⁵⁸雖然以嬰兒為書名，但是這部偽福音寫的不是嬰兒耶穌的事情而是他的少年故事。這裏收集的有耶穌五、六、八和十二歲的故事——最後這個故事在路2：41-52重述。（二）在聖殿尋獲耶穌故事，不能插入路加的童年敘述的雙組排列（*diptych arrangement*），即一組包含兩幕相配的宣佈訊息（加俾額爾宣佈若翰洗者成孕與加俾額爾宣佈耶穌成孕，仔細地平行排列），第二組排列包含誕生、割損、命名這三個相配的事件（同樣，發生於若翰洗者的事件，與發生於耶穌的事件平行）。這個雙組的排列，從路1：5到2：40。開始是描寫年老的匝加利亞和依撒伯爾，包括匝加利亞在聖殿內見到的異像；最後以年老的西默盎和亞納的描述結束，包括西默盎在聖殿內所見的異像。最後一句（2：40）是轉向真正的福音和耶穌履行職務敘述，最理想的句子：「孩子漸漸長大而強壯，充滿智慧，天主的恩寵常在他身上。」在聖殿尋獲耶穌的故事，編排在2：40之後，顯得生硬和不銜接，而且破壞了雙組安排的工整。（三）從理解方面說，在聖殿尋獲耶穌故事，可以作一個獨立的單元理解，不必對於編排在它之前的一系列故事，先有認識。其實，這個故事作為一個獨立的單元更容易理解。讀過前面這一系列故事的讀者，已經知道若瑟不是耶穌親生的父親，必定覺得奇怪，若瑟竟包括在

耶穌的「父母」之內(2：41, 43)，而且還特別稱他為耶穌的父親(2：48)。更使人不解的是，當耶穌提到天主是他父親時(2：49-50)，瑪利亞和若瑟竟不明白他說甚麼(2：49-50)，但是，在這之前，路加已經交代過，他們從天使的啓示，知道耶穌是天主子。如果在聖殿尋獲耶穌的故事，完全獨立於這些童年敘述之外，這所有的困惑都可迎刃而解。(四)最後，至少有些微的暗示，尋獲故事的希臘文，比它之前的童年故事的希臘文，包含較少的閃族文化色彩。

那麼，很可能，這個一度是獨立的在聖殿尋獲少年耶穌的故事，是由路加附加於他的童年敘述（本來在2：40結束）之後。默想這個少年耶穌故事可以加深我們對新約基督學的理解。在導言中，我解釋新約基督學的反溯發展，從復活、洗禮至成孕，反溯耶穌身分（他是天主子）的啓示。首兩個聖誕故事是在「成孕基督學」的背景下列寫的——有一位天使向若瑟（瑪竇）或瑪利亞（路加）啓示，將出生的孩子的真正身分。

但是，這種「成孕基督學」不是向前追溯至洗禮及更早的階段以理解聖子身分唯一的途徑。可以超越成孕追溯至更早的時期，或者不必追溯至成孕階段，只把注意力定在耶穌少年時期，以此作為啓示的開始。先驗基督學（隱蔽的、在成孕前）可見於保祿書信。⁶⁹在各部福音中，只有若望採取這條路條，把他前履行職務期的基督學，集中

於聖言在創造之前的先驗存在(若 1：1)上，因此而跳過耶穌的成孕和誕生不提。⁶⁰我認為「隱蔽生活」故事可歸入前履行職務期的基督學第二支。這些故事並不追溯至耶穌的成孕和誕生這麼遠的事，卻集中注意他理性生活開始的件事，他單獨作一次自我評估。在那些成孕故事中，耶穌是天主子的啓示，必須由「上主的使者」講出；在「隱蔽生活」故事中，耶穌可以講話和自我啓示。

在討論少年故事作為基督學的傳達媒介之前，讓我們先仔細研究它的文學類型。任何人，研究瑪 2：1-23 及路 2：1-40 的聖誕敘述時，必定注意到其他聖經人物，例如梅瑟、三松、和撒慕爾的誕生敘述的文學類型，這些類型影響耶穌誕生故事的造型。同樣，當我們研究耶穌少年故事時，我們也可從其他人物的少年故事中，找到相似的類型。在世界文學中，我們也可讀到不少偉人在少年時期（在十至十四歲之間），顯示驚人的知識，例如印度佛陀、埃及的俄賽里斯、波斯國王塞魯王、希臘王亞歷山大帝和羅馬的奧古斯都等人的傳說。在猶太人的背景中，若瑟夫對自己的記述(*Life 2* [# 9])如下：「在我十四歲的少年時期，已經是因為我對文學的愛好而廣受讚揚，結果，城裏的大司祭和領袖，都前來詢問我有關我們法律上的一些特別的問題和確實的資料。」十多歲時，艾里澤(Eliezer ben Hyrcanus)離家出走；他父親找到他正在攻讀法律。在新約時代流行的有關梅瑟的傳說，他在少年時期已經知識廣博，天主給他特別的超見和俊美的外貌和體格

(斐洛不經意地把他對少年梅瑟的反省，置於他的出生故事與有名的履行職務之間——我認為路加也是這樣，他把少年耶穌的故事，置於他自己撰寫的童年故事和取自馬爾谷，經由他重組的履行職務的敘述之間。)若瑟夫在處理撒慕爾的故事時(*Antiquities* V, X, 4 [# 348])告訴我們，踏入十二歲後，男童撒慕爾已開始執行先知的任務，因此，為撒慕爾在聖殿內受天主召叫定下了日期(撒 3：1-18)。在七十賢士本的希臘文蘇撒納故事(達 13：45)，達尼爾少年(根據 Syro-Hexaplar 版本，他年十二歲)，得到「理解」的心靈，使他比長老們更有智慧(見 13：50)。我並不是說，路加的少年耶穌的故事，直接取自以上這些例子，而是我們從這些有名的人物中，見到一個清晰的十二歲少年故事的模式，可以解釋少年耶穌故事撰寫的形式和原因。梅瑟和撒慕爾的例子，解釋了把少年耶穌故事，置於童年敘述之後，作為他履行職務之準備的原因。

我們也應該比較路加的故事和偽經《多默的童年福音》所記述的耶穌少年故事。這一類的記述，往往被人隨便以幻想為理由而排斥，沒有真正分析它們的功能和來源。如果我們只集中以批判五歲耶穌用黏土捏成會飛的小鳥，這個故事的神話成分，我們便會忽略了故事的真正意義，即耶穌這樣做招來破壞安息日規則的指責，(多默 2：3)。其實，在耶穌的少年時期已經預見了干擾安息日的規則和他對於法律有控制權。再有，如果我們不喜歡少年耶穌造成經師亞納斯的兒子像一棵樹一般枯萎和不結果實的故事(多

默 3：2)，我們可能錯誤地忽略了，耶穌履行職務期間，與經師和司祭亞納斯之間的敵視，也忽略了詛咒無花果樹的事件。當時耶穌的鄉民見到他這些異樣的行為便問說：「這孩子究竟從那裏來的？因為他每說一句話都會變成事實。」（多默 4：1）——這個反應，正預示了納匝肋市民對於成年的耶穌的教導和威能工作的反應。換言之，在《多默的童年福音》中，我們所見到的少年耶穌，正是以幻想的手法表達的，成年耶穌及其職務。證實這觀點為合理的原則是：孩童的耶穌已經是人已認識的成人耶穌，即以神性的威能說話行事的天主子。我認為這同樣的基督學直覺，也可在路加的在聖殿內尋獲耶穌的故事中見到。⁶¹在這個故事中，耶穌已在聖殿內展開了他的活動，這活動標誌着他日後公開職務的高峯（路 19：45-48）。作為一個少年，耶穌已經懂得把天主的要求，置於家庭要求之上，這點，當他公開活動時，更明顯地表現出來（路 8：21）。他首先要宣講的，就是天主是他的父親，預示了洗禮時從天上傳來的聲音（路 3：22）。

這些少年故事的一般模式，通常的慣例是，從已知的主角日後的事業預測其特色，並且至少強調其中三項：他的虔敬、智慧和他一生工作的某些特別成就。如果我們仔細研究路加這個在聖殿中尋獲耶穌的故事，我們會發現這三種特色也是按其重要性而順序出現。為了討論方便，讓我把路 2：40-52 的大綱排列如下：⁶²

單元界定句：耶穌逐漸成長，增長智慧和恩寵(40)

地理背景介紹：耶穌和他的父母上耶路撒冷
(41-42)

情況：父母遺失了耶穌，到處找他(43-45)

故事重心：父母找到耶穌，對所見的一切很驚訝；耶穌答覆他們的責問，強調他應該與父親在一起(45-50)

地理背景結束：耶穌和他的父母返回納匝肋(51)

單元界定句：耶穌在智慧、身量和恩寵上，漸漸增長
(52)

路加首先提及耶穌和家人的虔誠。這與整個誕生敘述所描繪的和諧的圖畫很調和；因為他寫耶穌的父母服從凱撒奧古斯都的上諭，前往白冷登記(2：1, 4)，遵照天使的吩咐，給孩子取名耶穌(2：21)，又遵守梅瑟的法律，往耶路撒冷聖殿行取潔禮和獻子禮(2：22-24)。在尋獲故事中，父母再次遵守法律，前往耶路撒冷過逾越節(2：41)。⁶³但路加在此加上一點不明顯的新東西：耶穌重視他的責任，而且虔誠地隨父母前往耶路撒冷聖殿。⁶⁴這裏的「聖殿敬禮」，和路加在宗徒大事錄所記的第一批基督徒的「聖殿敬禮」(宗2：46；3：1；5：12)的情況是相同的。這樣一來，路加在他的福音和宗徒大事錄的開端，清楚地表示，法律和敬禮，為耶穌提供了一個祥和的氣氛。如果後來，在他的追隨者和猶太當權者之間，因為法律和

聖殿，發展憎惡的情緒，在耶穌本人與猶太主義優良的傳統之間，是沒有衝突的。

第二，路加提到耶穌的智慧。就我們現在所見，聖殿內尋獲耶穌的故事，是由兩個提及耶穌成長的句子分隔出來的：一句是在誕生敘述之後，尋獲故事之前；另一句是尋獲故事之後，展開職務的敘述之前，兩節經文是：

2：40「孩子漸漸長大而強壯，充滿智慧，天主的恩寵常在他身上。」

2：52「耶穌在智慧和身量(hēlikia)上，並在天主和人前的恩愛上，漸漸地增長。」⁶⁵

以上兩句幾乎是路加根據撒下兩節有關成長的經文，修改而來。⁶⁶

2：21「撒慕爾幼童在上主前漸漸長大。」

2：26「撒慕爾幼童漸漸長大，為上主和人所喜愛。」

路加同時提到智慧和身量的成長，作為整個敘述的外框，其中的原因，在我們逐漸接觸故事的核心時，便可看清楚。耶穌被發現坐在聖殿裏，聆聽教師們的教導，並向他們提出問題；「凡聽見他的人，對他的智慧和對答，都驚奇不止。」很明顯，從這些人對少年耶穌言論的驚奇，我們可預見在他公開活動時，人們對於他的教導所表現的驚奇。這個情景，可能是由一個已經見過稍後在納匝肋發生的一幕的傳道者所宣講的；當時，耶穌來到會堂施教，當他講完後，「眾人都……驚奇他口中所說的動聽的話」(路

4：22)；另一幕是在另一間會堂裏，人們對他充滿權威的說話，感到驚駭(4：36)；最後一件發生在聖殿裏的事，是在生命末期，他在司祭長和經師面前施教(19：47)⁶⁷。少年耶穌已經顯示出他成年後，在事業中所顯露的、在聖經教導上的智慧，而當時人們的反應，也正是將來的人們所表現的反應。

路加的第三個主題是，少年期預示了耶穌一生的基本態度。我曾經指出，偽經的少年故事也預示耶穌公開職務的各項主題，但在表達方面，卻摻雜了神奇的色彩。如果在聖殿中尋獲耶穌的故事，只在偽經中找到，我們可以肯定，敘述必定誇大衆人對於耶穌教訓所表現的驚訝。⁶⁸但是路加很巧妙地把耶穌有超人智慧的主題，置於耶穌與父母的對話之下(2：48-49)。耶穌母親的問題(「孩子，爲甚麼你這樣對待我們？看，你的父親和我，一直痛苦的找你。」)含有些微責備的成分，如果把這個故事從先前的、天使顯現給瑪利亞的敘述抽離出來，這種語氣就比較容易了解。這種氣氛也類似馬爾谷描寫耶穌和他的母親見面的第一幕。在谷3：21，當「他的人」聽到他那種「全情投入」地工作的情況後，便前來「抓」他回去。這是3：31的伏筆。「耶穌的母親和他的兄弟們來了，站在外邊，派人到他跟前去叫他。」(谷3：31)同樣的情形，也在第四福音所記述的(若2：3)，耶穌與他母親的第一次對話中出現。作母親的，向兒子報告她的朋友(或者親戚)沒有酒時，是對耶穌提出家庭的要求。對於所有這些以家

庭的責任為名向他提出的要求，他的答覆是：天主先於地上的家庭。因此，在路 2：49 他這樣回答他的父母：「你們為甚麼尋找我？你們不知道我必須在我父親那裏嗎？」在谷 3：33-34，回答他母親和兄弟的要求，耶穌說：「誰是我的母親和我的兄弟？……誰奉行天主的旨意，他就是我的兄弟、姊妹和母親。」在若 2：4，耶穌回答他母親的要求：「女人，這於我和你有甚麼關係？我的時刻尚未來到。」——由耶穌與天父的關係所決定的「時刻」（13：1）才是優先的秩序。三部福音用了不同的詞句表達同一的要點。

耶穌與他父母的對話，帶出了在聖殿內尋獲耶穌故事的真正福音主題。同時，在強調天主的要求應放在第一位時，耶穌稱天主為他的父親：「你們不知道我必須在我父親那裏嗎？」⁶⁹ 這個指示，使這個尋獲故事成了自我啓示的工具：耶穌被指明是天主的兒子。我們討論過的，基督身分的啓示，又回到耶穌成人的第一個階段。

讓我在此加插我自己對現代聖經批判學解釋這一幕的意見。現代聖經批判學認為：這一幕不能告訴我們任何有關耶穌自我認識的歷史發展的知識。保守的釋經學者，根據 2：49 肯定少年耶穌已經知道 he 自己是天主的兒子；自由派的釋經學者卻根據 2：52（耶穌在智慧上……漸漸地增長）推斷，少年耶穌並不知道全部的事實。無論那一個理論都不能充份掌握故事的本質。2：49 這句從耶穌口中

說出來的話，代表天主給予後復活期基督徒團體的光照：耶穌是天主子。2：52 有關耶穌智慧增長的說話，仿效舊約的成長言論，例如撒慕爾成長的一個典型。我們可以從這兩節經文，合法地推論，路加對耶穌的「讚賞」和「評估」，並不妨止他相信耶穌的智慧和天主的恩寵，漸漸地增長，也不會對他這信仰造成困難。同時，路加的基督學甚至在耶穌在約旦河洗禮之前，已肯定耶穌是天主的兒子。⁷⁰

回到路加的故事，我們發現，耶穌提及他父親的說話，他的父母並不能理解(2：50)。這故事在前路加期的形式，他們不能理解，並不構成困難，因為這可能是第一次披露耶穌的身分。在現在所見的路加秩序來說卻不同，父母已經知道耶穌是天主的兒子，⁷¹ 不理解不是針對他的身分而是針對他給予他的聖召的優次，和他置父母的要求於次要的地位。路加的注意力特別投向瑪利亞，這是在童年、少年敘述中出現，持續到公開活動時仍出現的唯一一位成年人。只有在稍後她才了解耶穌家庭的真正本質。在路8：19-21，當瑪利亞和兄弟們前來找耶穌時，耶穌最後要清楚地說明、他們的重要性，不是基於生理關係，而基於服從天主：「聽了天主的話而實行的，才是我的母親和我的兄弟。」但是，在耶穌履行職務前，瑪利亞不能明白這一點，因此，路加告訴我們：「他的母親把這一切，默存在心中。」⁷² 她好比撒種比喻中的好門徒，在這個比喻中，種籽落在好地裏的，「是指那些以善良和誠實的心傾

聽的人，他們把這話保存起來，以堅忍結出果實。」(路 8：15)

在這個尋獲故事結束(2：51)時，也出現了所有前履行職務期故事都面對的困難，我們見到路加正與這困難角力。如果耶穌的身分早已在洗禮之前揭露了(無論是在出生時或在少年時期)，為甚麼，當他開始履行職務時，人們不知道他是誰？在誕生故事中，瑪竇和路加，強調那些得到啓示的人們(賢士或牧人)，離開現場，返回他們自己的地方，藉此解決這個困難(比較瑪 2：12 及路 2：20)。但是，在這個少年故事中，耶穌自己揭示身分，並且開始顯示他的智慧，這反而使問題複雜起來。如果耶穌繼續有這些表現，路加如何使人信服，在納匝肋，耶穌自己的鄉人，完全不認為耶穌是天主子，而認為他不過是若瑟的兒子呢(路 4：22)？為避免這樣的矛盾，路加強調耶穌這次的自我肯定是非常獨特的。他在納匝肋的正規模式是：服從他的父母：「他就同他們下去，來到納匝肋，屬於他們管轄。」(2：51)因此，耶穌沒有給納匝肋人任何蛛絲馬跡，使他們懷疑他的父親就是天主。在馬爾谷福音，耶穌履行職務時是天主的兒子，但他的追隨者並不知道，因為他隱藏他的異能。路加只是把馬爾谷的隱蔽，限於耶穌的少年時期。天主子應該自願地服從天主旨意，預示了他的公開執行職務時所面對的基本張力。在這一點，路加特別接近希 5：8 的思想：「他雖然是天主子，卻由所

受的苦難，學習了服從。」這個最後的聖誕故事，宣佈了天主子已經來到世界上的喜訊，但卻在十字架的陰影之下，因為他堅持耶穌要保留他的僕人身分。

註 釋

1. 我是指宗座聖經委員會，1964年該會頒佈教會指示：「福音的歷史真理」。指示的全文的英譯及評論，由神學家J. A. Fitzmyer執筆，發表於*Theological Studies* 25(1964)386-408。我摘錄其中重要的部分。編於拙作：*Biblical Reflections on Crises Facing the Church*（從聖經角度反省教會面對的危機）（New York: Paulist 1975）附錄部分。
2. 指示說明「耶穌一生的言行，經過三個傳統的階段，傳遞到我們手中」。第一個階段：耶穌實行職務的時期，約在第一世紀的前三分之一的時期（約在公元28-30年）。第二個階段似可稱為宗徒傳道時期，約在第一世紀的三分二期間（約在公元30-65年），因為最出名的宗徒們到六十年代中，大部分已逝世。第三個階段，福音撰寫的階段，約在公元一世紀最後三分一的時期（可能馬爾谷成書於六十年代；瑪竇和路加約在七十或八十年間；若望遲至八十或九十年末）。
3. 指示(VIII)提到耶穌自死者中復活後，人們開始理解他的神性。
4. 指示指出，宣講的宗徒，和根據傳遞下來的、他們的宣講而編寫福音的聖史有別。這符合現代普遍學者的觀點，認為沒有一部福音是直接由耶穌當年言行的目擊證人執筆的。二十世紀初的宗座聖經委員會的指示，反映一個較早的觀點，認為瑪竇與若望是由十二位中的成員撰寫（宗徒們自己從來沒有這樣宣佈過），這差不多普遍地被放棄了，在1955年，委員會的秘書曾婉轉地表示過，天主教友處理這份較早的法令，有「完全的自由」。
5. 委員會也注意到這一點，因為在1964年後，醞釀着發表第二份也涉及童年敘述的指示。後來徵詢過委員會的顧問的意見卻放棄了——可能因為委員會的樞機們發覺宣佈童年敘述的歷史性所涉及的困難太多了。

6. 不過是很重要的細節，例如在白冷出生和童貞受孕。
7. 最顯著的矛盾是，馬竇記述了由於黑落德的迫害，聖家逃亡到埃及，但路加只記述了他們經過耶路撒冷，平安地返回納匝肋，根本沒有提及黑落德的事。細心地閱讀，我們可以發現，馬竇認為瑪利亞和若瑟的家是在白冷(2：11)，所以，他必須解釋，當他們從埃及回來時，為甚麼他們要到納匝肋而不是返回白冷(2：22-23)；但是路加認為他們最先是從納匝肋來的。
8. 此外還有一些不能證實的歷史敘述，例如黑落德殺害白冷的嬰兒。在羅馬帝國的奧古斯都時代（涉及黑落德的王朝）在整個帝國內進行人口登記。學者曾經用盡巧思，去「證明」這些事實——在我看來都是不成功的。例如，在公元前7-6年期間，曾出現行星(planet)非常接近的現象；賀萊彗星(Halley's Comet)是在公元前12-11年出現。但馬竇所描寫的是一顆星(star)——事實上，他說有一顆星，來到耶穌所在之處，並停在他上面。如果我們要借助天文學解釋馬竇第二章，我們應該首先認識古人的思想模式。當人終於信仰了復活的耶穌是天主之子後，在反思中，他們可能會尋找一個天文現象與這個人物的出生相聯——結果可能是有關公元前12-6年期間某種天文現象模糊的記憶，與舊約有關達味之星的想像混合（見下註）。
9. 在《默西亞的誕生》中，我也注意到歷史性的問題，不過我特意把這些問題排在最後，以免失去重心。
10. 馬爾谷對於耶穌自然的家庭，興趣不大；反而這被一個由門徒組成的真正的家庭取代了(3：31-35，特別是連續讀下去，在3：19-21，我們見到「他的人」說「他瘋了！」)因此，最近 M. Miguens 提議：馬爾谷不提若瑟，因為他要他的讀者知道耶穌是由童貞受孕的，他這種說法是令人難以相信的。參閱以下註 59。
11. 更早的基督學，現在只可以從新約見到模糊的痕跡，這套基督學可能認為基督再來時是宣佈基督身分的時刻，那時耶穌將是：默西亞、天主子——這可以視為宗 3：20-21 的一個解釋。

12. 類似在羅 1：4 所見的信經言論，以敘述文的形式，在谷 1：10-11，路 3：22；4：14 出現（耶穌被稱為聖子、聖神和威能）。路 3：22，按西方的抄本是：「你是我的兒子；我今天生了你。」這是把宗 13：33 所引的，應用在復活的聖詠、應用到洗禮之中。
13. 讓我強調，我是指基督徒對於已存在的實相，逐漸的理解。我這個取向，與自由派的理論，基督徒憑空講一套基督學，立耶穌為天主子的取向完全不同。參閱拙作：*Biblical Reflections on Crises Facing the Church* 第二章綜論當代有關福音基督學研究（見本書註 1）
14. 舊約典型的「啓示的天主」的意象。
15. 仔細對照羅 1：4（見前註 12）和路 1：35：「聖神要臨於你，至高者的能力要庇蔭你，因此，那要誕生的聖者，將稱為天主的兒子。」
16. 宣報耶穌誕生的模式，也可從路加福音中找到，一般都假定這是在福音成書以前，從一些受歡迎的小圈子之內發展出來的，兩部福音各自以不同的方式，採用這模式。
17. 在七十賢士版和希伯來文版聖經之間，瑪竇的故事似乎比較接近前者，因為我在戶 22-24 章所找到的某些細節，只能從希臘文版見到。
18. 在新約時代，「magi」一字涵義甚廣，指所有從事玄秘之學的人，例如：在不同程度上可稱為天文學者、占卜者、講預言的司祭和魔術者。瑪竇在此可能是指天文學者。
19. 戶籍紀是在達味王朝興起之後編寫的，因此，我們很難肯定這裏所說的，在甚麼程度上是事後的實況，藉巴郎的神諭說出來。
20. 瑪 2：2 譯成：「在東方」比「已升起」更可取（中文聖經的譯法是前者）。
21. 在一次比較專門性的討論中，我會提出我的論證。我認為瑪 1-2 章有些資料，傳到聖史上時已經形成了故事的形式，經過他潤飾後才編入他的福音裏。

22. 瑪竇編寫他這部福音時，剛好在他的教會成了以外邦人爲主流的時期。他知道耶穌把自己規劃於以色列人的範圍內(10：5-6；15：24)，但他擴大了園戶的比喻，說天主的國會轉移到結果實的外邦人手上(21：43，馬爾谷和路加都沒有平行的經文)。
23. 雖然瑪2：4-6描述黑落德召集衆司祭長和經師，向他們查詢聖經上有關默西亞的記載，瑪2：20所用的複數似乎把黑落德也算在這些圖謀殺害新生君王的人們之內。
24. 見前註20。
25. 在基督徒的歷史中，也有抗拒這宣講的負面反應，就是那些拒絕接受和企圖毀滅教會的人。在瑪竇的童年敘述中，這些人以黑落德、司祭長和經師爲代表；在路加的童年敘述中，先知預言了，這孩子「已被立定，爲使以色列中許多人跌倒和復起，並成爲反對的記號」(路2：34)。
26. 較小的難題是，在奧古斯都執政時，羅馬帝國各區從未進行過戶口調查，也沒有資料證明，羅馬帝國的戶口調查，居民應該返回祖居地登記(除非有物業在該地)。更大的困難是，路加把大黑落德的統治期和季黎諾的戶口調查連起來。
27. 見《天主的啓示教義憲章》三章十一節。
28. 希伯來文聖詠中，「這些人」是指在耶京進行戶口登記的各國僑民，他們以耶京作爲家鄉；七十賢士本卻指在此出生的衆王子；阿拉美文(較遲的)的塔爾古木(targum)卻提到在此長大成人的一位君王。我(白朗)在此引述的聖詠取自奧力振的 *Quinta*，或稱爲希臘文第五欄，我懷疑這早期的希臘文校訂本，類似我們從死海發現的七十賢士 *kaige* 抄本(見 *The Jerome Biblical Commentary*, Art. 69, nos 57, 60, 61)。D. Barthélemy 在 *Les devanciers d'Aquila*(Leiden: Brill 1963) 148，認爲路加可能見過 *Quinta* 的希臘文本。
29. 也許希臘字 *phatnē* 以馬槽(manger)譯較以「厩」(stall)字翻譯更好，不過 *katalyma* 是指「家」(the home)，譯作「房間」(the room)或

- 「客棧」(the inn)，它意義就不是這樣清楚了。
30. 這個提議也是 C. H. Giblin 所極力主張的。他的論文見於 *Catholic Biblical Quarterly* 29(1967)87-101。他認為路加提到客棧內沒有房間供應是回應耶 14：8，耶肋米亞向上主的說話：「為甚麼你在本鄉好像是個異鄉人，好像是個投宿一夜的旅客？」在路加來說，這句話也應作廢了，因為以色列的主和救主，再也不住在客棧裏了。
 31. 後期經師的著作中，牧人常被視為不誠實的人，因為他們常在別人的土地上牧放他們的牲口（見巴比倫塔耳慕得 [Talmud]，*Sanhedrin* 25b）。
 32. 瑪 2：5-6 直接引述米 5：1(2)；瑪 2：17-18，假定創 35：19，辣黑耳死於前往白冷途中。
 33. 這段塔爾古木的時期不能確定，從現在所見的形式看來，它可能遲至公元三世紀。
 34. 我們可以略去 1：46-55；1：67-79 和 2：28-33 這些讚美詩而見不到其上文下理有很大的欠缺。在這一段 2：13-14 也一樣，在 2：15 中的衆天使，亦可作單數看，這樣對上文也沒有影響，事實上有些古拉丁文正是如此譯法。
 35. 這個理論認為，在引用這些讚歌時，路加曾經略作修改，例如 1：48 及 1：76-77（這是極度路加式的句子），以配合其上文下理。
 36. 參閱 D. Flusser, "Sanktus und Gloria," in *Abraham unser Vater* ed. O. Betz et al. (Festschrift O. Michel; Leiden: Brill 1963) 129-152。
 37. 在福音(路 7：16；13：13；17：15；18：45；19：37)和宗徒大事錄(2：47；3：8-9；4：21；11：18；21：20)都記載了旁觀者都為他們的所見所聞，讚美天主。
 38. 瑪利亞在路加福音唯一一次出現，是在耶穌公開宣講說過這番話(8：19-21)之後，當時耶穌稱讚她聽了天主的話而實行，是有福的人。

39. 如果我們考慮到路加有關戶口調查和兩個猶太習俗：獻堂及取潔的描述，都不很確實，這種說法的不可信度就更明顯了。
40. 從歷史的角度看，兩個童年故事在這一點上，如果沒有特別的想像力，是很難協調的。
41. 在此值得重複梵二文獻：《天主的啓示教義憲章》11 指出，聖經是天主爲我們的得救而無錯誤地教導我們的真理。有關猶太習俗的真確性當然不在這無誤的真理之列。
42. 不過，這些混亂的存在，不利於假定路加從瑪利亞處得知誕生故事的說法。瑪利亞應該熟悉猶太的習俗；路加，一個外邦的歸依者（可能事前曾經改信猶太教）對於這些事可能只有書本知識。
43. 季黎諾的戶口調查刺激了加里肋亞人猶大的反叛，這是反抗羅馬人統治的「熱誠」運動的開端。
44. 路加在相連的句子(22, 23, 24)內，連續提到「法律」三次，他也在接着相連的句子(25, 26, 27)內，連續提到「聖神」三次。感動匝加利亞的，也是這一位聖神(1：67)。
45. 路 16：16；24：27；宗 13：15；24：14；26：22；28：23。
46. 有很好的理由假定有兩個編寫的階段，路加可能在第二個階段中加入讚歌和耶穌十二歲的故事——這些片段皆可移動。我在下一章會分析，這個故事（屬於另一種文學類別，類似我們在偽經中見到的耶穌不公開的生活的敘述），其實是獨立的，與它的上文沒有很大的關聯，故事意味着耶穌的父母在這之前，對於他的真正身分，沒有特別的預知(2：48-50)。童年故事原來的結束是 2：39-40；在加上少年耶穌的故事時，路加必須重複這個結尾的某些資料，所以加上 2：51-52 的第二個結束——在匝肋肋逐漸長大是作爲敘述耶穌公開活動的轉接點。
47. 厄里、匝加利亞和西默盎都是年老的長者；厄里和匝加利亞分別是大司祭和司祭；但是在《雅各伯的原始福音》中，匝加利亞是大司祭而西默盎是他的承繼人，這樣在二世紀的基督徒看來，對比就很完整了。

48. 在撒 2：22 這些婦女的形象並不討好，不過在七十賢士本和阿拉美文有關出 38：8 的塔爾古木（詮釋，提及這些婦女的兩個出處中的一個）卻記載她們在聖所齋戒和祈禱。這可以解釋路加描述亞納在聖殿庭院內「晝夜事奉天主，齋戒祈禱」（2：37）的出處。
49. 亦見宗 2：52。兩次提到耶穌的成長（見註 46），在撒慕爾的兩次成長描述中見到先例。
50. 一個猶太基督徒聖詩集可能是路加這四首讚歌的資料來源——這個聖詩集甚至可能是出於早期的後五旬節期的耶路撒冷團體，按宗徒大事錄所記，這個團體（像西默盎和亞納等人）「每天都成羣結隊地前往聖殿」和「常讚頌天主」（宗 2：46-47）。
51. 注意描述亞納的聽衆的句子：「一切希望耶路撒冷得救贖的人」與此句平行之處。
52. 這種拼圖的寫作技巧也是路加其他三首讚歌的特色，同時也是早期猶太教的聖詩的特色。死海卷軸中的 *Hodayoth*（讚歌）是一個明顯的例子。
53. 比較若 20：2-10（這是愛徒與伯多祿一同跑到墳墓的一幕）和路 24：12（這裏只提伯多祿）。
54. 谷 3：31-35；瑪 12：46-50；路 8：19-21。
55. 路 12：51-53——有趣的是，在瑪竇福音中，這一句的形式可能更接近“Q”的原始形式，這裏耶穌的話是：「我來不是為帶平安，而是帶刀劍」（瑪 10：34-36）。這是否西默盎神諭中「劍」原來的形象？但是，在瑪 10：34 意指劍的希臘字和路 2：35 的不是同一個字。
56. 在馬爾谷的經文裏，這一幕之前，是「他的人」來「抓」耶穌回去，因為他們認為他瘋了（3：21）。很明顯，馬爾谷把瑪利亞和他的兄弟們與「他的人」相聯，並認為他們不瞭解耶穌；的確，在 6：4 中，他形容耶穌是一位先知，「除了在自己的本鄉、本族和本家外，是沒有不受尊敬的。」路加省略了這一切負面地提及瑪利亞的資料。詳見：R. E.

Brown *et. al.*, *Mary in the New Testament* (New York: Paulist 1978) 51-61, 164-170。

57. 對於這個問題最重要的英文著作是 B. Van Iersel 在 *Novum Testamentum* 4(1960)161-173 的文章。我在《默西亞的誕生》(*The Birth of the Messiah*)一書詳列有關的參考書。
58. 福音歸於多默名下的原因很難解釋，除非接受多默，「雙生子」是耶穌的雙生兄弟這個傳統，當時已在流行，但是，在這部福音裏卻沒有提到這個傳統。
59. 在格前 8：6 暗示耶穌基督的創造活動，不過這個主題在哥 1：15-17 更清晰。斐 2：6-7 的字句（「具有天主的形體——使自己空虛，取了奴僕的形體」）曾一度被視為意指降生的句子；但近年來，基督教和天主教神家（例如：Talbert、Bartsch、Grelot、Murphy-O'Connor）對於此句涉及先驗存在的說法，提出質疑。這表示，無可置疑的保祿書信（即格林多前後書、斐理伯書），對這一點是不肯定的；但在末保祿期（60 年代）或後保祿（80 年代——哥羅森書成書期？）先驗存在的主題較為清晰。這個時期從 60 年代至 90 年代的時期，包括若望著作（最後一部福音在 90 年代寫成）的撰寫期。不過，若望的先驗存在主題，在兩方面「優」於保祿的：（一）若望的「聖言」不是一個受造物——比較哥 1：16；（二）先驗存在在一部有關現世耶穌的福音內歷史化（若 17：5），而不只是出現在一首有智慧文學根源的詩歌之內而已。
60. 若望的先驗存在基督學和瑪竇/路加的成孕基督學，是基督徒對於前履行職務期的基督學，兩個不同的講法。若望對於童貞成孕的事隻字不提；瑪竇或路加也不提先驗存在或天主降生成人（這從邏輯上說，必須先假定先驗存在）。Manuel Miguens 在他的著作：*The Virgin Birth* (Westminster, Md.: Christian Classics 1975) 中，企圖證實，在瑪竇和路加之外，另有童年敘述，事實證明是一個失敗，已由《天主教聖經季刊》(*Catholic Biblical Quarterly* 28(1976)576-577（「這項聖經研究是錯誤而且論證遠離鵠的」）和《神學研究》(*Theological Studies* 38(1977)160-162)（「這是一本不謹慎的書，必定會誤導許多天真的讀者」）這兩份期刊評論過。

61. 《多默的童年福音》的作者也承認路加這個在聖殿內尋獲耶穌故事的資料，因為他選用並修改了這個故事以作為他一系列「隱蔽生活」故事的結束(19：1-5)。
62. 按我的理論，2：40 是路加的童年故事原來的結束，這一句可作為以下描寫耶穌的公開職務轉接句。當路加加插這個在聖殿內尋獲耶穌故事時，提供了另一個結尾句子以轉接以下的公開職務敘述(路2：51)。現在所見的這兩句提到耶穌成長的句子，也是另一個暗示，這個尋獲的故事是附加的。
63. 此時，逾越節已和無酵餅節結合而成一個朝聖的節日，這一日，耶穌必須來到耶路撒冷聖殿，在「上主面前」，朝拜和奉獻祭品(出23：17；34：23；申16：16)。
64. 這與較後期的習慣 Bar Mitzvah 完全沒有關係。我們不知道耶穌在十二歲時必須前往耶路撒冷，按一般的塔耳慕得原則(talmudic principle)，男童在十三歲生日後便是成人。
65. 比較若瑟夫對少年梅瑟的描寫(見Josephus, *Antiquities* II, ix, 6 [#230])「他在理解方面的成長，與身量[helikia]上的成長頗不相稱，而是遠遠超出他的實際年齡。」
66. 在前一章獻主於聖殿中，我曾指出，路加的童年敘述，是如何貼近舊約中的撒慕爾童年敘述。
67. 在履行職務的整個過程中，司祭長和經師對耶穌的教導，一直持敵對的態度，但在少年故事中，路加並沒有寫聖殿的經師們對耶穌表示敵對的態度——也許這是路加稱他們為「教師」而不以「經師」名之的原因，因為經師一詞可能挑起讀者的敵意。
68. 在《多默的童年福音》中，有關尋獲的故事，我們讀到這一段：「眾人都留心聽他的教訓，大家都奇怪，這個小孩子，如何竟使長老和教師們，在探討法律和先知的言論上，啞口無言。」(19：2)經師很奇怪，向瑪利亞說：「你是孩子的母親嗎？……我們從未聽過或見過，如此美妙的事和這樣卓越的智慧」(19：2, 4)。

69. 路2：49的希臘文的含意不很清楚；按字面的意思，主要的片語是「在我父親……」(in the of my father)在此，作者以一個複數的定冠詞(definite article)代替名詞。有人提議，這是指「在我父的居住地(屋裏)」，這比意指「在處理或忙於我父的事物(生意、事務)」的提議更可取。無論如何，因為沒有直接用上「屋裏」這個字，最多只是暗示而已，我們不能說，作者是強調聖殿等於天主的屋裏，有些評註強調這一點是錯的。
70. 雖然我在拙作：《耶穌真天主和真人》(*Jesus God and Man*, Macmillan paperback edition, 1972)79-102中已討論過，容我在此重複，這個問題：「耶穌何時發現他是天主？」其實沒有甚麼意義（即使像自由派那樣肯定：「耶穌生前不知道他是天主」更沒有甚麼意義）。這個問題，通常假定三位的天主概念，這概念是按四世紀的希臘哲學構想的，為的是考驗一世紀加里肋亞猶太所講的，天主是天上的父親，這種說法。如果這個問題，問得更技巧，應該是：「耶穌何時開始了解他與天主的特殊關係？」這裏的特殊，就是我們常說的「神性」。這樣一來，這個問題是不能根據聖經而回答。其實，這和問我們何時開始了解自己有人性的問題一樣，也不能從心理學的角度回答。從某種程度上說，從他們可以思想的一刻，已知道自己是誰，雖然，人可能需要用一生的時間去正確地了解自己。用心理學的比喻說，如果耶穌是天主的兒子（按我們所信仰者），他應該在他會思想的一刻，有某些人性的意識，體會他自己的獨特性，即使他從沒有四世紀的希臘哲學語言，來表達他的自我理解。不過，問題是：這種心理學的說法，是否適用於耶穌？
71. 注意路加敘述中所見的、切合耶穌身分的、高潮式的排列：第一章，一位天使宣佈耶穌是天主的兒子；第二章，耶穌自己宣佈；第三章，天主聖父在洗禮中宣佈。
72. 我認為在功能上，在聖殿尋獲耶穌故事的啓示，與在較早的路加童年敘述中，天使的啓示是相同的。因此，在此，路加所描寫的瑪利亞反應，與她在耶穌出生後，對於相繼出現的啓示，反應一致：「瑪利亞卻把這一切事，默存在自己心中，反覆思想。」(2：19)

本書原著為英文，獲 The Liturgical Press
授權譯成中文，予以印行。

翻 譯：香港公教真理學會
出 版

編輯部：香港堅道十六號天主教教區中心十一樓

發行部：公教進行社

香港干諾道中十五號大昌大廈十七樓

電話：525-7063

承 印：浩嘉印刷設計公司

一九九四年出版

◀ 版權所有 ▶

聖誕期

成年的基督

白朗 著

瑪竇和路加的童年敘述，是經過反省而發展和宣講的基督學。根據白朗神父，耶穌誕生和早年生活這些吸引人的故事，其實是整個福音故事的縮影。耶穌的故事與以色列的故事同步開始。童年敘述是舊約的摘要，並以之作為預設的背景。因此，這些故事是天主在以色列內的救恩工作，和基督內圓滿的喜訊之間的橋樑。

《聖誕期——成年的基督》可說是白朗神父較長和較學術性的巨著：默西亞的誕生（Doubleday 1977）的普及本，精簡地表達了「默」書的研究法和結論。本書可用於聖經研習課程及成人教育課程的教材，也適用於青年領袖的訓練課程，更有助於神職界人士的聖誕講道。這是採用科學研究法詮釋童年敘述的成果，以簡易的形式表達，目的是擴大聖經的接觸面，使有意深化自己靈修生活和更超脫地慶祝聖誕瞻禮的基督徒，獲益匪淺。

ISBN 962-7958-05-X
HK\$28.00
0901131